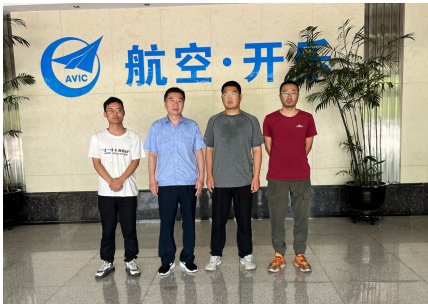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名称	安徽开乐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地址	安徽省阜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阳大道 188 号	建设单位（用人 单位）联系人		谷明泉	
项目名称	安徽开乐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检测				
项目简介	安徽开乐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壹亿陆仟玖佰壹拾叁万圆整，成立日期为 2006 年 12 月 28 日，地址为安徽省阜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阳大道 188 号。				
项目组人员	孟丹丹、蔡晓东、许仑、张康康				
现场调查人员	孟丹丹、蔡晓东	调查时间	2023. 7. 20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谷明泉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蔡晓东、许仑、张 康康	现场采样、检测 时间	2022. 7. 20~ 7. 2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谷明泉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 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 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及检测结果	6.1 粉尘 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粉尘的 8 小时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及各工作场所粉尘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6.2 毒物 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氮氧化物的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用人单位各工作地点空气中臭氧浓度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锰及其化合物的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苯的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甲苯的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二甲苯的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的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				

	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丁醇的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丙烯酸甲酯的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一氧化碳的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电焊处空气中一氧化碳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6.3 物理因素 噪声：噪声测量结果显示，用人单位除 3#车间车架焊接工位、11#车间背车工位、11#车间车架焊接工位、12#车间立柱制作工位等岗位工种接触噪声 40h 等效连续 A 声级强度均超过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其余各工种接触噪声 40h 等效连续 A 声级强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对工作地点噪声强度进行测量，3#车间车架焊接工位、7#车间罐车大梁焊接工位、11#车间背车工位、铺底焊底工位、立柱制作工位、XPS 板材加工区龙门铣等地点噪声强度超过 85dB（A），其余工作场所噪声强度未超过 85dB（A）。噪声频谱分析显示：噪声主频率主要分布在 1kHz~4kHz，属于中高频噪声，易引起听力损失。 超标原因分析：焊接过程中打磨敲打噪声较大，且因工艺需求，厂房内无法设置噪声隔离措施。 紫外辐射：本次紫外辐射测量结果显示，测量铆焊工面罩内眼面部紫外辐射强度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X 射线装置产生的电离辐射：检测数据显示，当射束方向为南北周向时，防护门左侧门缝 30cm 处周围剂量当量率大于 2.5uSv/h，其余各检测点周围剂量当量率不大于 2.5uSv/h。 超标原因分析：铅门与墙体间缝隙较大。 用人单位进行整改后，9 月 12 日进行复测，复测结果显示，各检测点周围剂量当量率不大于 2.5uSv/h，满足本项目场所剂量率限值的要求。
评价结论与建议	针对本次现场调查和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以下建议： （1）加强个人防护用品的发放、使用及管理，对使用个人防护用品的人员进行培训教育，确保个人防护用品的正确佩戴，并做好维护和定期更换工作。 （2）加强日常监管，保证作业人员进行焊接、打磨等产生较大工作内容时，除尘设施能够正常开启使用。 （3）加强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严禁职业禁忌者从事其所禁忌的作业。 （4）加强工作场所的监督管理，建立并完善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监测制度，并将监测结果及时向劳动者公布。 （5）按照《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 号）的要求，持续完善职业卫生档案。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_____

